附件4

面试应试者须知

一、应试者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笔试准考证、河南省2019年统一考试录用司法所公务员三门峡市面试考生资格初审合格通知单、考生所在地及途径地统计表、考生健康状况统计表并佩戴口罩在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集中，经工作人员核验、测量体温并出示本人支付宝“豫事办”健康码后方可参加面试。未按要求报到的，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

二、面试期间实行全封闭，应试者不得与外界进行任何形式的交流。如携带手机、平板、耳机或其他电子通讯设备，进入考点后须主动上交工作人员集中保管，面试全部结束统一发放。面试期间发现携带的，一律作违纪处理。

三、参加面试应保持仪容整洁、衣着得体，禁止穿戴及佩戴有标志性的服装及饰品。

四、进入考点后要服从工作人员管理，不得大声喧哗，不得随意走动，未经允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考官或其他人员透露本人姓名、家庭情况等个人信息。

五、应试者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思考作答题目，未听清题目或要求的，可请求考官重述。每道题答完后，说“回答完毕”提醒考官。面试结束应立即离开面试室，不得带走草稿纸等任何物品。

六、应试者在面试答题过程中可暂时摘下口罩，其余时间必须全程佩戴口罩。

七、面试过程中发现其他应试者存在作弊行为的，可向工作人员进行举报。

八、发现应试者有违纪情况，将视情节轻重给予警告直至取消考试资格。凡严重扰乱面试秩序，辱骂考官或工作人员，威胁他人安全者，除取消考试资格外，将进行严肃处理。